

江苏开放大学文件

苏开大教务〔2015〕29号

江苏开放大学课程形成性考核实施办法

(试 行)

形成性考核是课程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实施形成性考核，是开放教育教学条件下加强教学过程指导和管理、改革考核形式、创新考核方法的重要措施，是科学测评学生学习效果、反馈学习信息、促进学生自主学习、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能力的重要途径。为做好课程形成性考核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考核形式

第一条 形成性考核包括阶段性学习测验、教学实践活动、专题讨论、小组学习、学习记录等基本形式。

1. 阶段性学习测验。是根据课程教学安排布置的阶段性综合测验。综合性测验可以是小论文、研究报告、案例分析、学习总结等任务，也可以是类似考卷的测试任务。每门课程一般安排3—5次，课程导师根据学生完成测验的次数和质量评定成绩。

2. 教学实践活动。是学生参与、体验、感受、操作的学习活动，也是学生运用所学知识进行理论验证、实践、创新的过程。课程导师根据学生在教学实践活动中的综合表现进行成绩评定。教学实践活动一般分为两种形式：一是课程教学大纲规定必须完成的课程实验；二是为提高学生实际应用和实践创新能力而安排的与课程内容及目标密切相关的教学实践活动。

3. 专题讨论。是指在学生的学习过程中，要求学生在指定时间，围绕一定的主题，对课程的重点、难点内容，或者是拓展性内容集中进行的课堂讨论、小组讨论或者网上讨论。课程导师可根据学生参加、发言、发言提纲、总结他人观点、参加讨论的体会等记录情况给予评价并评定成绩。

4. 小组学习。指要求若干学生组成一个学习小组，有计划有目的地进行协作学习活动。小组学习要有学习时间、地点、方式、内容、参加者、学习效果、存在问题等记录。课程导师根据小组学习记录进行成绩评定。

5. 学习记录。指要求学生通过阅读文字教材、运用光盘、上网等手段进行学习，记录学习时间、学习内容、学习方式、掌握知识程度，对难点、重点以及疑难问题的理解等，这是考核学生自主学习的一种主要形式，如“纸质记录袋”、“电子文件夹”等。课程导师根据学习记录，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给予学习指导，评价学生的进步并进行成绩的评定。

第二条 阶段性学习测验、教学实践活动侧重于考核学生对课程内容的理解、掌握和运用情况，称为学习内容考核。专题讨论、小组学习、学习记录侧重于考核学生的学习态度、学习过程、学习方法、学习效果等，称为学习过程考核。

第二章 考核方法

第三条 根据形成性考核任务的要求，可以选择不同的考核方法。考核方式可以采用开放式、半开放式考核或者封闭式考核。开放式考核指学生在所学课程的教学学期内不受时间（或者是一个较长的时间段）和地点的限制，按照考核要求，可参阅资料，自主完成考核；半开放式考核指学生在所学课程的教学学期内受时间（或者是一个较短的时间段）和地点的限制，可参阅资料，集中完成考核任务；封闭式考核指学生不得携带任何资料，要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完成考核任务，与闭卷考试相同。

第三章 设计原则和要求

第四条 设计原则

1. 启发性原则。在内容设计上应从复述性考核向创造性考核方向转变，在题型设计上应该以客观性题型为主向以主观性题型为主转变，努力为学生创设发挥能动作用的活动舞台，启发、引导学生主动思考、大胆创新。

2. 综合性原则。以课程综合为主，通过课程内各知识点之间的综合，培养学生灵活运用知识的能力和分析、解决实

际问题的能力。以跨课程综合为辅，通过多学科知识点之间的综合来培养学生灵活运用多学科知识、协同运用多方面技能的能力。

3. 实践性原则。实现由陈述性知识测试为主向以程序性知识和策略性知识测试为主的转变，由抽象化、模型化、理想化设计向具体化、综合化、现实化设计的转变，以现实生活中的有关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来设计任务，训练和考察学生的实践能力与创新能力。

4. 多样性原则。考核任务的设计要多样化，提出问题的角度要多样化，可以运用综合法、概括法、逆向法等各种方法，考核形式要多样化。

5. 适应性原则。适应远程开放教育的特殊性和成人的学习特点，形成性考核方案要具有可操作性。

第五条 设计要求

1. 形成性考核是课程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把形成性考核作为课程考核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进行一体化的课程考核设计，处理好形成性考核与终结性考试相辅相成的关系。

2. 形成性考核任务的设计，要能够促使学生确立正确的学习态度，开展师生之间和学生之间的交互，促使学生在掌握基本知识的基础上强化意义建构，为学生创造学习情景，激发学生自主学习、追求知识、创造性学习的热情。

3. 形成性考核任务设计应根据课程性质、特点选择适当的考核形式，体现学习内容和学习过程考核两个方面。设计适当的学习内容考核和学习过程考核比例。文经类课程主要考核学生的理解、应用、综合判断、想象与创造等能力；理工类的课程主要考核学生的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综合分析、应用、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等能力。

4. 形成性考核任务设计要明确考核要求、时间进度、考核形式、考核标准、考核比例等。

第四章 组织实施

第六条 课程形成性考核工作由学院组织、课程负责人具体实施，具体环节有：

1. 按要求布置形成性考核任务，并收回学生完成形成性考核任务的相关材料。

2. 组织阶段性学习测验、教学实践活动、专题讨论，指导小组学习，指导学生做好学习记录。

3. 按时评阅学生完成形成性考核任务的相关材料，要有批语、批注和成绩评定，并及时反馈学生。

4. 针对学生学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指导、答疑、讨论。

5. 按有关规定对学生的违纪行为（包括雷同、代做、复制等）进行处理。

6. 对阶段性考核情况进行总结，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第五章 成绩评定和评审

第七条 成绩评定

1. 形成性考核成绩由课程导师评定。

2. 形成性考核成绩评定要客观、公正、准确。成绩一经评定，没有合理原因的，不得改动。改动成绩，需在批阅过程中说明具体原因。

3. 各种形成性考核的成绩均按百分制记录。

4. 学生的课程形成性考核成绩的计算方法为：

$$X = \sum (x_i \times \lambda_i)$$

X——学生课程形成性考核的成绩

x_i ——第 i 项形成性考核任务的成绩

λ_i ——第 i 项任务的考核成绩占课程形成性考核成绩的百分比。

第八条 成绩评审

1. 形成性考核成绩由课程导师进行评定，课程负责人进行审核。

2. 评定中如发现抄袭、代作、复制等非学生本人独立完成的现象，学生的课程形成性考核成绩按 0 分、违纪处理；对不负责任的课程导师给予批评，并视情节严重程度决定是否继续聘用。

3. 成绩由课程导师评定并经课程负责人审核后，不得改动。

第六章 监督与检查

第九条 教务处负责监督与检查各课程形成性考核工作的组织与落实情况，每学期针对性地进行抽样检查，抽样检查的比例为考核人数的 10%~30%。检查内容：

1. 形成性考核实施方案落实情况；
2. 学生形成性考核的原始资料；
3. 课程导师批阅情况；
4. 考核成绩与记录的一致性。

第七章 成绩管理

第十条 课程形成性考核成绩在综合成绩中所占比例按课程考核方式中的规定执行，课程的综合成绩按以下方法管理：

1. 学生必须完成课程规定的教学实践活动（必做实验），成绩及格，并且完成一半以上的形成性考核任务。

2. 课程考核综合成绩按合成成绩方法计算，其计算公式为：

$$Z=X \times \lambda + Y \times (1 - \lambda)$$

Z——课程综合成绩

X——课程形成性考核成绩

λ ——课程形成性考核成绩占课程综合成绩的总的百分比

Y——课程终结性考试成绩

3. 合成综合成绩时，形成性考核成绩取历次最高形考成绩进行合成。

4. 课程综合成绩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

5. 课程终结性考试成绩不及格，形成性考核及格成绩继续有效，可以重新参加下一轮课程的终结性考试。

6. 如果学生希望取得较好的课程考核成绩，则可以重新参加该门课程的形成性考核和终结性考试。

第十一条 课程导师在期末考试前将学生形成性考核成绩整理完毕，按要求将形成性考核成绩（文本、数据）上传教学教务平台。

第十二条 对免修不免考学生的形成性考核不做要求。考试成绩在“教务管理系统”成绩管理模块“成绩变更”中处理。

第八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实施细则由江苏开放大学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实施细则自颁布之日起实行。

江苏开放大学教务处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附表

形成性考核学生成绩记录表

市县开放大学_____

专业（专/本）_____学年度第_____学期

课程名称_____

学号	姓名	形成性考核成绩	形成性考核任务						备注
			1	2	3	4	5	6	

课程导师签名：_____日期 _____

市县开放大学意见（盖章）：